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269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0002690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紅心字會110年度「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
延長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紅心字會110年3月24日紅心(一百一拾)刑字第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中華民國紅心字會承辦人：李怡穎主任；電話：02-22655909。
- 三、檢附中華民國紅心字會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